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日达”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26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5年5月30日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大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我们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依据变更的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和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针对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制定了具体的操作流程，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31 日